

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审核意见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全体独立董事于2025年9月11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新增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并对该议案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公司新增预计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，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需求所发生的，是正常的商业行为，关联交易客观、公允，交易价格遵循“公平、公正、合理”的原则及关联交易定价原则，相关业务的开展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会造成损害和影响，对公司经营是有利的补充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，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《关于新增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提交董事会审议，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，关联董事应按规定回避表决。

独立董事：肖岩 刘江宁 刘元锁

2025年9月11日